

睢县金融服务中心

睢县金融中心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工作机制的通知

中心各股室：

为进一步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有效推动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按照上级要求，根据省、市、县工作部署，经中心党委研究决定，在我中心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工作机制。

一、人员组成

组长：许颖全 党组书记、主任

副组长：董晓明 党组成员、副主任

马学智 副主任

成员：刘款 办公室主任

任攀攀 银行保险服务股股长

陈鹏 统计股股长

米晓晴 资本市场服务股股长

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中心办公室。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着力强化公平竞争政策基础地位，提高公平竞争审查的有效性和约束力，推动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广阔的发展空间，促进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竞争优先。尊重市场经济规律，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促进和保护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保障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二）坚持权责明确。公平竞争审查是合法性审查的一项重要内容，在严格落实“谁制定、谁审查”原则的基础上，实行政策制定机关内部统一审查，即：本机关具体业务机构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初审，内部法制机构负责复审。

（三）坚持程序规范。认真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规范审查程序，严格审查标准，健全保障机制，提高公平竞争审查的权威和效能，并将公平竞争审查作为必经程序纳入公文办理系统，实现全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四、主要任务

建立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机制，明确审查机构，严格实施统一审查程序，除涉及国家秘密外，应当以适当方式征求社会公众或利害关系人意见（或者向社会公开）并说明征求意见情况，有效解决政策措施自我审查标准不统一、审查

质量不高等实际问题，确保不出台含有排除、限制竞争内容的政策措施，切实提高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质量和效果，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优化我县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促进作用。

五、工作目标

2022年10月底前，建立起本机关具体业务机构初审、内部法制机构复审的公平竞争审查运行机制，“特定机构统一审”全面推行。到2025年，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权威和效能显著提升，全面覆盖、规则完备、权责明确、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体系基本建成。

六、审查范围

政策制定机关在制定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政策制定机关在制定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具体政策措施时，均应当进行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对市场的影响，防止排除、限制市场竞争。

七、审查流程

政策制定机关制定的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应当遵循审查基本流程，形成明确的书面审查结论。在征求利害关系人或者社会公众意见后，由本机关具体业务机构对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规定的审查标准进行初审，在《公平竞争审查表》（可参考附件）中填写征求意见

见情况及初审意见，并将政策措施（草拟稿）交由本机关确定的法制机构统一进行复审，由内部法制机构在《公平竞争审查表》中填写复审意见。政策制定机关的具体业务机构对所起草的政策措施承担主体责任，内部法制机构承担复审责任。自本文印发即日起，各单位《公平竞争审查表》需增加“复审机构”、“复审机构主要负责人意见”两栏内容，具体参考附件。《公平竞争审查表》应按规定规范归档。

以县人民政府名义出台的政策措施，由起草部门按照上述流程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后提交审议。未经审查的，不得提交审议。政策制定机关可以就公平竞争审查中遇到的具体问题，向本级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咨询或会审申请。联席会议办公室应当在收到书面咨询函或会审申请后及时研究回复，会同申请部门开展审查，提出审查建议。

附件：公平竞争审查表



附件：

公平竞争审查表

政策措施名称			
涉及行业领域			
性质	行政法规草案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性法规草案 <input type="checkbox"/>	规章 <input type="checkbox"/>
	规范性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政策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起草机构	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审查机构	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征求意见情况	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时间、对象、意见反馈和采纳情况）： （可附相关报告）		

<p>咨询及第三方评估情况 (可选)</p>	<p>(可附专家意见书)</p>
<p>竞争影响评估</p>	
<p>一、是否违反市场准入与退出标准</p>	<p>是/否</p>
<p>1. 设置不合理和歧视性的准入和退出条件</p>	
<p>2. 未经公平竞争授予经营者特许经营权</p>	
<p>3. 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p>	
<p>4. 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或者具有行政审批性质的事前备案程序</p>	
<p>5. 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设置审批程序</p>	
<p>二、是否违反商品要素自由流通标准</p>	<p>是/否</p>
<p>1. 对外地和进口商品、服务实行歧视性价格或补贴政策</p>	
<p>2. 限制外地和进口商品、服务进入本地市场或阻碍本地商品运出</p>	
<p>3. 排斥或限制外地经营者参加本地招标投标活动</p>	
<p>4. 排斥限制或强制外地经营者在本地投资或设立分支机构</p>	
<p>5. 对外地经营者在本地投资或设立的分支机构实行歧视性待遇</p>	

三、是否违反影响生产经营成本标准		是 / 否
1. 违法给予特定经营者优惠政策		
2. 将财政支出安排与企业缴纳的税收或非税收入挂钩		
3. 违法免除特定经营者需要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		
4. 违法要求经营者提供各类保证金或扣留经营者保证金		
四、是否违反影响生产经营行为标准		是 / 否
1. 强制经营者从事《反垄断法》规定的垄断行为		
2. 违法披露或者要求经营者披露生产经营敏感信息		
3. 超越定价权限进行政府定价		
4. 违法干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服务价格水平		
五、是否违反兜底条款		是 / 否
1. 没有法律法规依据减损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		
2. 违反《反垄断法》制定含有排除限制竞争内容的政策措施		
审查结论	是否违反相关标准的结论（如违反，请详细说明情况） （可附相关报告）	
适用例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规定	选择 “是”“时” 详细说明 理由	
其他需要 说明的情 况		
审查机构 主要负责 人意见	签字： 盖章：	